檔 號 保存年限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:周佳慧 電話:04-7531839 傳真:04-7283264

電子信箱: cchcch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: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5月9日 發文字號:府教社字第108015697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實施要點、推薦作業流程圖及推薦表件〈計3個電子檔〉 (0156972A00_ATTCH1.pdf、0156972A00_ATTCH2.pdf、0156972A00_ATTCH3.

docx)

主旨:檢送「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實施要點」、推薦作業流程 圖及推薦表件各乙份,請貴校踴躍推薦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5月6日臺教社(三)字第1080065778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為獎勵社會教育推廣具有績效之優異團體及個人,教育部 自民國64年開始,每年依據旨揭實施要點規定,選拔對社 會教育具有重大貢獻之團體及個人,並舉行頒獎表揚活 動。
- 三、惠請貴校踴躍推薦本縣熱心推動社會教育之團體或個人參 與選拔,並請於108年6月30日前(以郵戳為憑)將推薦資料1 式6份(正本1份、影本5份)逕送本府彙辦。
- 四、本府依推薦程序辦理初審後擇優推薦,逾期送件或資料不 齊全者恕不受理。推薦資料概不退還,請推薦之單位或個 人自行留存底稿或備份。
- 五、旨揭要點及推薦表件可至教育部網站htt學務處// 收文:108/05/16





認識教育部/本部各單位/終身教育司/電子佈告欄下載。

正本: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2019/05/10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

